

嘉義縣梅山鄉太興國小 113 學年度第三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一、時間：114 年 2 月 25 日（星期二）13 時 30 分

二、地點：本校校長室

三、主席：陳佩君 校長

四、記錄：蔡瑋哲

五、出席人員：詳如簽到表（應出席人員：12 人，實際出席 12 人，出席比例 100 %，超過 2/3）

六、主席宣布開會：

七、確認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八、工作報告：

（一）本縣政府教育處在 114/2/21(星期五)召開 114 學年度民中小學課程計畫備查說明會，強調學校必須在本學期的第三次課發會須確認形塑學校願景並規劃本校 113 學校本位課程架構，然後撰寫課程計畫，並然後透過第四次課發會審議課程計畫，完成自我檢核表，送教育處教發科完成備查。

（二）學校課程計畫之規劃將以學校願景為核心，學校本位課程包括部定課程(領域學習課程)與校訂課程(彈性學習)，本校 114 學年度課程架構，提請本次會議討論。

九、提案討論：

案由一：本校 114 學年度學校願景及學校本位課程架構，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本校中長期校務發展計畫之學校願景，據以引導學校課程計畫之規劃。
- 二、本校課程核心推動小組研擬本校 114 學年度課程架構草案，一至六年級採用十二年國教課綱，包括部定課程與校訂課程，節數一覽表詳如附件一。
- 三、學校本位課程架構經課發會通過後，送各領域教學研究會及彈性學習課程設計及規劃小組進行 114 學年度課程計畫撰寫。

決議：照案通過(同意票 12 票；不同意票 0 票；未投票 0 票)。

案由二、本校 114 學年課程計畫撰寫注意事項，請討論。

說明：

- 一、本縣教育處已於 114/2/21(星期五)召開 114 學年度民中小學課程計畫備查說明，詳如附件二。
- 二、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應參考縣府注意事項，如有增列或加以補充，請於本提案討論。

決議：請在撰寫課程計畫時，務必融入性別平等教育每學期 4 小時、性侵害犯罪防治教育每學年 4 小時、家庭暴力防治每學期 2 小時、環境教育每年 4 小時、家庭教育每學年至少 4 小時、品德教育、全民國防教育、交通安全教育等議題。

案由三：本校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日程，詳如附件四，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校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計畫辦理。
- 二、本日程表為本校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日程規劃及觀課教師名單。

決議：照案通過(同意票 12 票；不同意票 0 票；未投票 0 票)。

案由四、本校 114 學年度各領域教科圖書用書，請各領域教學研究會於 5 月 31 日前完成選用，請

討論。

說明：

一、依據國民教育法第八條之二第二項及教育部公布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教科圖書選用注意事項規定，學校應公開選用教科圖書，並於每年5月31日前完成。

二、各領域教學研究會過程及評選決議，應作成紀錄，提本會第四次課發會決議。

決議：請各領域教師選用教師圖書後，提交領域教學研究會審核，並請領域教學研究會於5月31日前完成選用，提交本會第四次課發會決議。

案由五、本校113學年實施中及實施效果階段課程總體架構評鑑，提請討論。

說明：

一、本校113學年課程計畫，已完成備查。

二、本此課程總體架構評鑑共有教學實施、評量回饋及教育成效三項評鑑重點，評鑑內容如附件一，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同意票12票；不同意票0票；未投票0票)。

十、臨時動議：無。

十一、散會：14時20分

教務組長：

教務組長 蔡瑋哲

教導主任：

教導主任 買紓嫻

校長：

校長 陳佩君